# 最新商业合同协议书8篇(模板)

来源：网络 作者：夜幕降临 更新时间：2025-02-15

*商业合同协议书一承租方：\_\_\_\_\_\_ ，以下简称乙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及有关规定，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1、甲方出租给乙方的房屋位于，出租房屋面积共\*平方米，房屋现有装修及设施、设备情况详见合同附件...*

**商业合同协议书一**

承租方：\_\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及有关规定，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1、甲方出租给乙方的房屋位于，出租房屋面积共\*平方米，房屋现有装修及设施、设备情况详见合同附件。

2、甲方出租给乙方的房屋租赁期共\*个月。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乙方向甲方承诺，租赁该房屋仅作为居住使用。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出租房屋，乙方应如期交还。乙方如要求续租，则必须在租赁期满\*个月之前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同意后，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3、经双方协商该房屋每月租金为\*元;租金总额为\*元(大写\*万\*仟\*佰\*拾\*元整)

4、经双方协商乙方负责交纳租赁期间因居住所产生的一切费用。

5、租赁期内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转租、转借承租房屋。若甲方在此期间出售房屋，须在\*\*个月前书面通知乙方，在征得乙方同意后方可实施，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购买权。双方可以协商变更或终止本合同。

6、在租赁期内，甲方应保证出租房屋的使用安全。该房屋及所属设施的维修均由甲方负责(乙方使用不当除外);对乙方的装修装饰部分甲方不负有修缮的义务。乙方如因使用不当造成房屋及设施损坏的，乙方应立即负责修复或经济赔偿。乙方如改变房屋的内部结构、装修或设置对房屋结构有影响的设备，均须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后方可施工。

(1)未经甲方书面同意，转租、转借承租房屋。

(2)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拆改变动房屋结构。

(3)损坏承租房屋，在甲方提出的合理期限内仍未修复的。

(4)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改变本合同约定的房屋租赁用途。

(5)利用承租房屋存放危险物品或进行违法活动。

(6)逾期未交纳按约定应当由乙方交纳的各项费用，已经给甲方造成严重损害的。

(7)拖欠房租累计\*个月以上。

8、甲方有以下行为之一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1)不能提供房屋或所提供房屋不符合约定条件，严重影响居住。

(2)甲方未尽房屋修缮义务，严重影响居住的。

9、合同实施时，甲方应保证租赁房屋本身及附属设施、设备处于能够正常使用状态。乙方交还甲方房屋应当保持房屋及设施、设备的完好状态，不得留存物品或影响房屋的正常使用。对未经同意留存的物品，甲方有权处置。验收时双方须共同参与，并签字确认。

11、本合同自双方签(章)后生效，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它未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订立补充条款。补充条款及附件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协商或调解解决不成的，依法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甲方： 乙方：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电话： 电话：

地址： 地址：

设施、设备清单

1.厨房用具清单及数量：

2.卫生间用具及数量：

3.家具清单及数量：

4. 水表现数： 电表现数：

5. 装修状况记录：

6. 其它设施、设备：

甲方： 乙方：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

**商业合同协议书二**

第一条品名、规格、价格、数量：

单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数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单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总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总金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二条原产国别和生产厂：

第三条包装：

1.须用坚固的木箱或纸箱包装。以宜于长途海运/邮寄/空运及适应气候的变化。并具备良好的防潮抗震能力。

2.由于包装不良而引起的货物损伤或由于防护措施不善而引起货物锈蚀，卖方应赔偿由此而造成的全部损失费用。

3.包装箱内应附有完整的维修保养、操作使用说明书。

第四条装运标记：

第五条装运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六条装运港口：\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七条卸货港口：\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八条保险：\_\_\_\_\_\_\_\_\_\_\_\_\_\_\_\_\_\_\_\_

装运后由买方投保。

第九条支付条件：

按下列项条件支付：

1.采用信用证：买方收到卖方交货通知，应在交货日前15-20天，由\_\_\_\_\_\_\_\_银行开出以卖方为受益人的与装运全金额相同的不可撤销信用证。卖方须向开证行出具100%发票金额即期汇票并附装运单据。开证行收到上述汇票和装运单据即予支付。信用证于装运日期后15天内有效。

2.托收：

货物装运后，卖方出具即期汇票，连同装运单据，通过卖方所在地银行和买方\_\_\_\_\_\_\_\_银行交给买方进行托收。

3.直接付款：

买方收到卖方装运单据后7天内，以电汇或航邮向卖方支付货款。

第十条单据：

1.海运：

全套洁净海运提单，标明“运费付讫”/“运费预付”，作成空白背书并加注目的港\_\_\_\_\_\_\_\_公司。

2.空运：

空运提单副本一份，标明“运费付讫”/“运费预付”，寄交买方。

3.航邮：

航邮收据副本一份，寄交买方。

4.发票一式五份，标明合同号和货运唛头，发票根据有关合同详细填写。

5.由厂商出具的装箱清单一式两份。

6.由厂商出具的质量和数量保证书。

7.货物装运后立即用电报/信件通知买方。

此外，货发10天内，卖方将上述单据航空邮寄两份，一份直接寄买方，另一份直接寄目的港\_\_\_\_\_\_\_\_公司。

第十一条装运：

条款：

a.卖方于合同规定的装运日期前30天，用电报/信件将合同号、品名、数量、价值、箱号、毛重、装箱尺码和货抵装运港日期通知买方，以便买方租船订舱。

b.卖方船运代理\_\_\_\_\_\_\_\_公司\_\_\_\_\_\_\_\_，(电报：\_\_\_\_\_\_\_\_)，负责办理租船订舱事宜。

c.\_\_\_\_\_\_\_\_租船公司或其港口代理(或班轮代理)，预计船达装运港10天之前，即将船名、预计装货日期、合同号等通知卖方以便卖方安排装运，要求卖方与船方代理保持密切联系。当需要更换运载船舶及船舶提前、推迟抵达时，买方或船方代理应及时通知卖方。

若船在买方通知日后30天内尚未抵达，则第30天后仓储费和保险费由买方承担。

d.若载运船舶如期抵达装运港，卖方因备货未妥而影响装船，则空舱费和滞期费均由卖方承担。

e.货物越过船舷并从吊钩卸下之前，一切费用和风险由卖方承担;货物越过船舷并从吊钩卸下，一切费用和风险属买方。

条款：

a.在装运期内，卖方负责将货物从装运港运至目的港。不允许转船。

b.货物经航邮/空运时，卖方于本合同第5条规定的交货日前30天，以电报/信件把交货预定期、合同号、品名、发票金额等通知买方。货物交办发运，卖方即刻以电报/信件将合同号、品名、发票金额、交办日期通知买方，以便买方及时投保。

第十二条装运通知：

货物业经全部装船，卖方应将合同号、品名、数量、发票金额、毛重、船名和启航日期等立即以电报/信件通知买方。若因卖方通知不及时使买方不能及时投保，卖方则承担全部损失。

第十三条质量保证：

卖方保证：所供货物，系由最好的材料兼以高超工艺制成，商标为新的和未经使用的，其质量和规格符合本合同所作的说明。自货到目的港起12个月为质量保证期。

第十四条索赔：

自货到目的港起90天内，经发现货物质量、规格、数量与合同规定不符者，除应由保险公司或船方承担的部分外，买方可凭\_\_\_\_\_\_\_\_出具的商检证书，有权要求更换或索赔。

货到目的港起12个月内，使用过程中由于材料质量低劣和工艺不佳而出

现的损伤，买方立即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并出具\_\_\_\_\_\_\_\_商检局开列的检验证书，提出索赔。商检验书乃索赔之依据。按买方索赔要求，卖方有责任立即排除货物之缺陷，全部或部分更换货物或根据缺陷情况将货物作降价处理。

第十五条不可抗力：

在货物制造和装运过程中，由于发生不可抗力事故致使延期交货或不能交货，卖方概不负责。卖方于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即刻通知买方并在事发14天内，以航空邮件将事故发生所在地当局签发的证书寄交卖方以作证据，即使在此情况下，卖方仍有责任采取必要措施促使尽快交货。

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超过10个星期而合同尚未履行完毕，买方有权撤销合同。

第十六条违约责任：

除本合同15条所述不可抗力原因，卖方若不能按合同规定如期交货，按照卖方确认的罚金支付，买方可同意延期交货，付款银行相应减少议定的支付金额，但罚款不得超过迟交货物总额的5%，卖方若逾期10个星期仍不能交货，买方有权撤销合同，尽管合同已撤销，但卖方仍应如期支付上述罚金。

第十七条仲裁：

1.提交\_\_\_\_方所在国仲裁机构根据该机构的仲裁法则和程序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裁决，对双方都有约束力，仲裁费用由败诉方承担。

2.在双方均能接受的第三国进行仲裁。

第十八条附加条款：

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经双方签字生效，具有同等效力。

卖方：\_\_\_\_\_\_\_\_\_\_\_\_\_\_\_\_\_\_\_\_

代表：\_\_\_\_\_\_\_\_

买方：\_\_\_\_\_\_\_\_\_\_\_\_\_\_\_\_\_\_\_\_

代表：\_\_\_\_\_\_\_\_

**商业合同协议书三**

乙方(承租方)：

第一条 房屋基本情况。

第二条 房屋用途。

该房屋用途为

除双方另有约定外，乙方不得任意改变房屋用途。

第三条 租赁期限。

租赁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第四条 租金。

该房屋月租金为(币)\_\_\_\_元整。租赁期间，如遇到国家有关政策调整，则按新政策规定调整租金标准;除此之外，出租方不得以任何理由任意调整租金。

第五条 付款方式。

乙方应于本合同生效之日向甲方支付定金( 币)\_\_\_\_元整。租金按(月)(季)(年)结算，由乙方于每(月)(季)(年)的第\_\_\_\_个月的\_\_\_\_日交付给甲方。

第六条 交付房屋期限。

甲方应于本合同生效之日起\_\_\_\_日内，将该房屋交付给乙方。

第七条 甲方对房屋产权的承诺。

甲方保证在交易时该房屋没有产权纠纷;除补充协议另有约定外，有关按揭、抵押债务、税项及租金等，甲方均在交付房前办妥。交易后如有上述未清事项，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由此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由甲方负责赔偿。

第八条 关于房屋租赁期间的有关费用。

1.水、电费;

2.煤气费;

3.供暖费;

4.物业管理费;

在租赁期，如果发生政府有关部门征收本合同未列出项目但与使用该房屋有关的费用，均由乙方支付。

第九条 因乙方责任终止合同的约定。

1.擅自将承租的房屋转让、转借他人或擅自调换使用;

2.擅自拆改承租房屋结构或改变承租房屋用途;

3.欠租金累计达\_\_\_\_个月;

4.无正当理由闲置达\_\_\_\_个月;

5.利用承租房屋进行违法活动;

6.故意损坏承租房屋;

第十条 提前终止合同。

租赁期间，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需提前半年书面通知对方，经双方协商后签订终止合同书，在终止合同书生效前，本合同仍有效。如因国家建设、不可抗力因素或出现本合同第十条规定的情形，甲方必须终止合同时，一般应提前三个月书面通知乙方。乙方的经济损失甲方不予补偿。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租赁期间双方必须信守合同，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规定，须按年度向对方交纳年度租金的\_\_\_\_%向乙方加收滞纳金。

第十二条 本合同连同附表共\_\_\_\_页，一式\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甲 方：\_\_\_\_\_\_\_\_\_\_\_\_

甲方代理人：\_\_\_\_\_\_\_\_\_\_\_\_

\_\_\_\_ 年\_\_\_\_月\_\_\_\_日

乙方代理人：\_\_\_\_\_\_\_\_\_\_\_\_

\_\_\_\_ 年\_\_\_\_月\_\_\_\_日

**商业合同协议书四**

一、 甲乙双方商定，甲方将\_\_\_\_\_\_\_市\_\_\_\_\_\_\_小区\_\_\_\_\_\_\_栋\_\_\_\_\_\_\_单元\_\_\_\_\_\_\_楼\_\_\_\_\_\_\_号，使用面积\_\_\_\_\_\_\_平方米的房屋租给乙方使用，期限自\_\_\_\_年\_\_月\_\_日至\_\_\_年\_\_月\_\_日租用期限\_\_月。

二、 每月租金\_\_\_元，乙方第一次付\_\_个月租金合计\_\_\_\_\_元，第二次付款应在前次租金期满前一个月支付，租期满不续租提前一个月通知甲方，如逾期不交乙方应主动搬出，否则甲方有权将房屋收回或通过诉讼解决。

三、 承租期内甲方保证出租房无任何抵押、债务或其他纠纷，不得干预乙方正常居住或经营，并负责物业费，包烧费的支付，市内的水、电、煤气、卫生、电话、治安等费用由乙方支付。

四、 乙方交给甲方水、电、煤气、电话、房屋、等费用押金人民币\_\_\_元，还房时，乙方不欠任何费用，甲方全部返还人民币\_\_\_元，如欠费用则由乙方补充或在押金中扣除。

五、 承租期内乙方应自觉爱护房内设施，未经甲方同意不得转租、转借、转卖、改变房屋结构，如因管理不善发生水灾、火灾及人为损坏或违法行为，法律责任及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收回房屋的权利(盖不退还乙方交付的任何费用)

六、 甲方中途终止合同要返还已方余下的租金，乙方中途退租甲方不退租金，国家占用土地或动迁，乙方需无条件搬出，甲方退还余下的租金，双方均不属违约。

七、 乙方在承租期已满，没有说明续租和签约，占房不交、整天锁门、联系中断七天之后，甲方可打开房门收回此房，一切后果乙方自负并应补交所有拖欠费用。

八、 本协议一式2份，甲、乙各1份，并附甲乙双方身份证复印件。

九、 电表指数：民用表：\_\_\_\_公用表：\_\_\_\_

煤气指数：\_\_\_\_\_ 水表指数：\_\_\_\_

十、 退房时，乙方应将承租方的室内(外)恢复原样。

甲方签字盖章： 已方签字盖章：

\_\_\_\_年\_\_月\_\_日

**商业合同协议书五**

第一条品名、规格、价格、数量：

单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数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单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总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总金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二条原产国别和生产厂：

第三条包装：

1.须用坚固的木箱或纸箱包装。以宜于长途海运邮寄空运及适应气候的变化。并具备良好的防潮抗震能力。

2.由于包装不良而引起的货物损伤或由于防护措施不善而引起货物锈蚀，卖方应赔偿由此而造成的全部损失费用。

3.包装箱内应附有完整的维修保养、操作使用说明书。

第四条装运标记：

卖方应在每个货箱上用不褪色油漆标明箱号、毛重、净重、长、宽、高并书以“防潮”、“小心轻放”、“此面向上”等字样和装运：\_\_\_\_\_\_\_\_\_\_\_\_\_\_\_\_。

第五条装运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六条装运港口：\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七条卸货港口：\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八条保险：\_\_\_\_\_\_\_\_\_\_\_\_\_\_\_\_\_\_\_\_

装运后由买方投保。

第九条支付条件：

按下列项条件支付：

1.采用信用证：买方收到卖方交货通知，应在交货日前15--20天，由\_\_\_\_\_\_\_\_银行开出以卖方为受益人的与装运全金额相同的不可撤销信用证。卖方须向开证行出具100％发票金额即期汇票并附装运单据。开证行收到上述汇票和装运单据即予支付。信用证于装运日期后15天内有效。

2.托收：

货物装运后，卖方出具即期汇票，连同装运单据，通过卖方所在地银行和买方\_\_\_\_\_\_\_\_银行交给买方进行托收。

3.直接付款：

买方收到卖方装运单据后7天内，以电汇或向卖方支付货款。

第十条单据：

1.海运：

全套洁净海运提单，标明“运费付讫”“运费预付”，作成空白背书并加注目的港\_\_\_\_\_\_\_\_公司。

2.空运：

空运提单副本一份，标明“运费付讫”“运费预付”，寄交买方。

收据副本一份，寄交买方。

4.发票一式五份，标明合同号和货运唛头，发票根据有关合同详细填写。

5.由厂商出具的装箱清单一式两份。

6.由厂商出具的质量和数量保证书。

7.货物装运后立即用电报信件通知买方。

此外，货发10天内，卖方将上述单据航空邮寄两份，一份直接寄买方，另一份直接寄目的港\_\_\_\_\_\_\_\_公司。

第十一条装运：

x条款：

a.卖方于合同规定的装运日期前30天，用电报信件将合同号、品名、数量、价值、箱号、毛重、装箱尺码和货抵装运港日期通知买方，以便买方租船订舱。

b.卖方船运代理\_\_\_\_\_\_\_\_公司\_\_\_\_\_\_\_\_，(电报：\_\_\_\_\_\_\_\_)，负责办理租船订舱事宜。

c.\_\_\_\_\_\_\_\_租船公司或其港口代理(或班轮代理)，预计船达装运港10天之前，即将船名、预计装货日期、合同号等通知卖方以便卖方安排装运，要求卖方与船方代理保持密切联系。当需要更换运载船舶及船舶提前、推迟抵达时，买方或船方代理应及时通知卖方。

若船在买方通知日后30天内尚未抵达，则第30天后仓储费和保险费由买方承担。

d.若载运船舶如期抵达装运港，卖方因备货未妥而影响装船，则空舱费和滞期费均由卖方承担。

e.货物越过船舷并从吊钩卸下之前，一切费用和风险由卖方承担；货物越过船舷并从吊钩卸下，一切费用和风险属买方。

x条款：

a.在装运期内，卖方负责将货物从装运港运至目的港。不允许转船。

b.货物经空运时，卖方于本合同第5条规定的交货日前30天，以电报信件把交货预定期、合同号、品名、发票金额等通知买方。货物交办发运，卖方即刻以电报信件将合同号、品名、发票金额、交办日期通知买方，以便买方及时投保。

第十二条装运通知：

货物业经全部装船，卖方应将合同号、品名、数量、发票金额、毛重、船名和启航日期等立即以电报信件通知买方。若因卖方通知不及时使买方不能及时投保，卖方则承担全部损失。

第十三条质量保证：

卖方保证：所供货物，系由最好的材料兼以高超工艺制成，商标为新的和未经使用的，其质量和规格符合本合同所作的说明。自货到目的港起12个月为质量保证期。

第十四条索赔：

自货到目的港起90天内，经发现货物质量、规格、数量与合同规定不符者，除应由保险公司或船方承担的部分外，买方可凭\_\_\_\_\_\_\_\_出具的商检证书，有权要求更换或索赔。

货到目的港起12个月内，使用过程中由于材料质量低劣和工艺不佳而出现的损伤，买方立即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并出具\_\_\_\_\_\_\_\_商检局开列的检验证书，提出索赔。商检验书乃索赔之依据。按买方索赔要求，卖方有责任立即排除货物之缺陷，全部或部分更换货物或根据缺陷情况将货物作降价处理。

第十五条不可抗力：

在货物制造和装运过程中，由于发生不可抗力事故致使延期交货或不能交货，卖方概不负责。卖方于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即刻通知买方并在事发14天内，以航空邮件将事故发生所在地当局签发的证书寄交卖方以作证据，即使在此情况下，卖方仍有责任采取必要措施促使尽快交货。

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超过10个星期而合同尚未履行完毕，买方有权撤销合同。

第十六条违约责任：

除本通用版合同5条所述不可抗力原因，卖方若不能按合同规定如期交货，按照卖方确认的罚金支付，买方可同意延期交货，付款银行相应减少议定的支付金额，但罚款不得超过迟交货物总额的5％，卖方若逾期10个星期仍不能交货，买方有权撤销合同，尽管合同已撤销，但卖方仍应如期支付上述罚金。

第十七条仲裁：

1.提交\_\_\_\_方所在国仲裁机构根据该机构的仲裁法则和程序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裁决，对双方都有约束力，仲裁费用由败诉方承担。

2.在双方均能接受的

第三国进行仲裁。

第十八条附加条款：

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经双方签字生效，具有同等效力。

卖方：\_\_\_\_\_\_\_\_\_\_\_\_\_\_\_\_\_\_\_\_

代表：\_\_\_\_\_\_\_\_

买方：\_\_\_\_\_\_\_\_\_\_\_\_\_\_\_\_\_\_\_\_

代表：\_\_\_\_\_\_\_\_

**商业合同协议书六**

承租人(乙方)：

证件编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一条租赁期限

(一)房屋租赁期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 \_\_\_\_\_\_\_\_\_日，共计\_\_\_\_\_\_\_\_\_年\_\_\_\_\_\_\_\_\_个月。甲方应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前将房屋按约定条件交付给乙方。房经甲乙双方交验签字盖章并移交房门钥匙及后视为交付完成。

(二)租赁期满或合同解除后，甲方有权收回房屋，乙方应按照原状返还房屋及其附属物品、设备设施。甲乙双方应对房屋和附属物品、设备设施及水电使用等情况进行验收，结清各自应当承担的费用。

(三)乙方继续承租的，应提前日向甲方提出续租要求，协商一致后双方重新签订房屋租赁合同。

第二条租金及押金

(一)租金标准及支付方式：(每个月￥：\_\_\_\_\_\_\_\_元/月 )，房屋押金 ( 个月，￥ 元)待合同期满或特殊情况导致的合同结束，乙方退租后返还。

(二)支付方式：现金\_\_\_\_\_(□现金/□转账支票/□银行汇款)，每月 日前支付。

第三条房屋维护及维修

(一)甲方应保证房屋的建筑结构和设备设施符合建筑、消防、治安、卫生等方面的安全条件，不得危及人身安全;承租人保证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规定以及房屋所在小区的物业管理规约。

1、对于房屋及其附属物品、设备设施因自然属性或合理使用而导致的损耗，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修复。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进行维修。

2、因乙方保管不当或不合理使用，致使房屋及其附属物品、设备设施发生损坏或故障的，乙方应负责维修或承担赔偿责任。

第四条转租

(一)除甲乙双方另有约定以外，乙方需事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方可转租给他人，并就受转租人的行为向甲方承担责任。

第五条合同解除

(一)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

(二)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本合同自行解除。

第六条其他约定事项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后生效，本合同一式 份，其中甲方执 份，乙方执 份。

本合同生效后，双方对合同内容的变更或补充应采取书面形式，作为本合同的附件。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七条违约金和违约责任

1、若出租方在承租方没有违反本合同的情况下提前解除合同或租给他人，视为出租方违约，负责赔偿违约金\_\_\_\_\_\_\_\_\_元。

2、若承租方在出租方没有违反本合同的情况下提前解除合同，视为承租方违约，承租方负责赔偿违约金\_\_\_\_\_\_\_\_\_元。

第八条补充协议：

出租人(甲方)签章： 承租人(乙方)签章：

年 月 日

**商业合同协议书七**

承租方： 以下简称乙方

第一条甲方同意将 一套单元房租给乙方使用，租赁时间自 止，乙方交纳人民币 元作为合同押金。其间乙方不得随意退租，如有特殊原因须提前三个月通知甲方，并从押金中扣除相当1个月( 元)的租金作为违约金。

第二条双方商定每年租金为肆千捌百元整(人民币)，乙方必须在每年 月日前一次性支付全年租金，乙方如不按期交纳租金，逾期3日后，每日加收应付金额1%的滞纳金。拖欠租金十五日视同乙方单方终止合同。乙方须当日搬离，并从押金中扣除相当1个月( 元)的租金作为违约金。

第三条乙方在租用房屋期内所发生的水、电、气、话费、电视收视费、卫生费等公共费用由乙方支付，除此之外如再有新增的公共费用，乙方将不再承担。

第四条乙方在租房期内爱护房内设备，不得随便拆改，如有必要的装修，需与甲方协商，征得同意后才可进行。

甲方向乙方提供出租物品清单：

第五条本房屋由乙方本家使用，不得转借、转租他人使用，如私自转借(租)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将房屋收回并不再退还押金。

第六条合同期满，乙方继续租用与否应提前一个月与甲方续签协议或取消续约;合同期未满，甲方不得转租他人，否则乙方有保留自己权益的权利;合同期满，乙方如不再续租又无违反以上条款行为，甲方须全额返还乙方押金。

第七条 免责条件

1. 房屋如因不可抗拒的原因导致损毁或造成乙方损失的，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2. 因市政建设需要拆除或改造已租赁的房屋，使甲乙双方造成损失，互不承担责任。

因上述原因而终止合同的，租金按实际使用时间计算，多退少补。

第八条甲方向乙方提供交款帐号为：

帐号户主：

开户银行：

折号：

卡号：

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出租方：   承租方：

负责人：   负责人：

电话：   电话：

**商业合同协议书八**

承租方：\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及有关规定，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甲方将自有的坐落在\_\_\_市\_\_\_街\_\_\_巷\_\_\_号的房屋\_\_\_栋\_\_\_间，建筑面积\_\_\_平方米、使用面积\_\_\_平方米，类型\_\_\_，结构等级\_\_\_，完损等级\_\_\_，主要装修设备\_\_\_，出租给乙方作\_\_\_使用。

第二条租赁期限

租赁期共\_\_\_个月，甲方从\_\_\_年\_\_\_月\_\_\_日起将出租房屋交付乙方使用，至\_\_\_年\_\_\_月\_\_\_日收回。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终止合同，收回房屋：

2.利用承租房屋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的;

3.拖欠租金\_\_个月或空置\_\_月的。

合同期满后，如甲方仍继续出租房屋的，乙方拥有优先承租权。

租赁合同因期满而终止时，如乙方确实无法找到房屋，可与甲方协商酌情延长租赁期限。

第三条租金和租金交纳期限、税费和税费交纳方式

甲乙双方议定月租金\_\_\_元，由乙方在\_\_\_月\_\_\_日交纳给甲方。先付后用。

第四条租赁期间的房屋修缮和装饰

修缮房屋是甲方的义务。甲方对出租房屋及其设备应定期检查，及时修缮，做到不漏、不淹、三通(户内上水、下水、照明电)和门窗好，以保障乙方安全正常使用。

甲方修缮房屋时，乙方应积极协助，不得阻挠施工。

出租房屋的修缮，经甲乙双方商定，采取下述第\_\_\_款办法处理：

1.按规定的维修范围，由甲方出资并组织施工;

3.由乙方负责维修;

4.甲乙双方议定。

乙方因使用需要，在不影响房屋结构的前提下，可以对承租房屋进行装饰，但其规模、范围、工艺、用料等均应事先得到甲方同意后方可施工。

第五条租赁双方的变更

3.乙方需要与第三人互换用房时，应事先征得甲方同意，甲方应当支持乙方的合理要求。

第六条违约责任

1.甲方未按本合同第一、二条的约定向乙方交付符合要求的房屋，负责赔偿\_\_\_元。

2.租赁双方如有一方未履行第四条约定的有关条款的，违约方负责赔偿对方\_\_\_元。

3.乙方逾期交付租金，除仍应补交欠租外，并按租金的\_\_\_%，以天数计算向甲方交付违约金。

4.甲方向乙方收取约定租金以外的费用，乙方有权拒付。

5.乙方擅自将承租房屋转给他人使用，甲方有权责令停止转让行为，终止租赁合同。同时按约定租金的\_\_\_%，以天数计算由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本合同期满时，乙方未经甲方同意，继续使用承租房屋，按约定租金的\_\_\_%，以天数计算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后，甲方仍有终止合同的申诉权。

上述违约行为的经济索赔事宜，甲乙双方议定在本合同签证机关的监督下进行。

第七条免责条件

1.房屋如因不可抗拒的原因导致损毁或造成乙方损失的，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2.因市政建设需要拆除或改造已租赁的房屋，使甲乙双方造成损失，互不承担责任。

因上述原因而终止合同的，租金按实际使用时间计算，多退少补。

第八条争议解决的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房屋租赁管理机关申请调解，调解无效时，可向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经济合同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也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其他约定事宜(略)

第十条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共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报送市房屋租赁管理机关认可并报有关部门备案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一式4份，其中正本2份，甲乙方各执1份;副本2份，送市房管局、工商局备案。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